

自 1110526 起新規定

## 5/26起 修訂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之病例定義

### 新增確定病例條件

民衆使用家用抗原快篩試劑檢測結果陽性，不分年齡及族群，經醫事人員確認，或由醫事人員執行抗原快篩結果陽性者，即可研判為確定病例

經視訊診療或前往社區篩檢站、醫療院所請醫師現場評估確認快篩陽性結果後

- 1.自行快篩陽性後，於判讀陽性之檢測卡匣/檢測片，寫上檢測者姓名及檢測日期。
- 2.將檢測判讀後之檢測卡匣/檢測片及健保卡放在一起拍照。
- 3.如至診所請醫師確認，應以夾鏈袋或塑膠袋密封包好攜帶至診所。
- 4.配合於醫師視訊或現場評估時出示判讀陽性之檢測卡匣/檢測片。
- 5.外出時務必佩戴口罩，請勿搭乘大眾交通工具，可自行開車、騎車、步行或家人親友接送(雙方應全程佩戴口罩)。

2022/05/25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

自 1110517 起新規定

4/26 實施3+4後  
長者疫苗覆蓋率 70% (65歲以上)  
輕症無症狀高於 99.7%  
染疫死亡率約為 0.03%

**517新制** 為集中醫療資源照顧中重症，5/17起以篩代隔措施，從關鍵設施、醫護人員，擴及適用確診者同住家人。

**確診者**

**維持7+7**

(7天居家隔離與  
7天自主健康管理)

★打滿三劑同住家人

**0+7(得免居隔,+7天自主防疫)**

快篩陰性得上班、外出採買，禁止至人潮擁擠處及聚餐。

★未打滿三劑同住家人

**3+4(3天居家隔離與  
4天自主防疫)**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

2022/05/16 17:30更新版

## 5/17起 確診者同住家人 完成3劑疫苗接種者免隔離

未完成3劑疫苗接種	完成3劑疫苗接種
3 + 4	0 + 7
隔離 自主防疫	免隔離 自主防疫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隔離期間應留在家中，禁止外出</li> <li>• 隔離期間完成匡列時，進行快篩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免居家隔離，但需配合7天自主防疫</li> <li>• 同住家人如已接種3劑疫苗仍可選擇3+4居家隔離</li> </ul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 font-weight: bold;">自主防疫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如需外出工作及採買生活必需品，需有2日內快篩陰性證明</li> <li>• 有症狀時建議在家休息，並進行快篩</li> <li>• 可搭乘大眾運輸工具</li> <li>• 禁止餐廳內用、聚餐聚會、前往人潮擁擠場所及與不特定對象接觸</li> </ul>	

新竹縣政府
f 楊文科

## 自 1110508 起新規定

### 5月8日0時起

## 調整密切接觸者匡列原則

原匡列居家隔離對象

- ◆ 同住親友
- ◆ 同班同學
- ◆ 同辦公室或同工作場域密切接觸同事(九宮格)

+

調整後新制

居家隔離對象

同住親友

住宿學生同寢室友比照辦理

自主應變對象

- ◆ 同班同學
- ◆ 同辦公室或同工作場域密切接觸同事(九宮格)

居家隔離對象

- ◆ 「確診個案自主回報系統」現可填至多10位同住家人，可依地方需求調增。
- ◆ 取消居家隔離者之電子圍籬管制，惟確診個案及居家檢疫對象，仍維持電子圍籬。
- ◆ 請地方政府積極協助提供隔離期間必要生活物資，避免居家隔離者外出。

自主應變對象

- ◆ 職場與學校接觸者，以不疫調匡列、不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為原則(自實施日起舊案同步適用新制)
- ◆ 應依「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持續營運指引」採自主應變措施，包括依感染風險程度實施防疫假、停課等。
- ◆ 若縣市政府評估仍有針對前開對象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必要，應於三日內提報計畫書與指揮中心評估。

2022/05/07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

---

機關(構)及事業單位之密切接觸者

### 返回職場工作應變建議方案

5月8日0時起，同辦公室或同工作場域密切接觸同事不匡列居隔各機關、機構及事業單位(醫療或長照機構不適用)出現確診個案時，應依其「持續營運計畫」採取「自主應變措施」

- ◆ 出現確診者，依下列原則進行風險評估，並啟動相關處置，以維護職場安全
  - ◆ 是否為高感染風險者\*(在無適當防護下，曾於24小時內累計大於15分鐘面對面之接觸)
  - ◆ 是否有症狀
  - ◆ 是否已完成COVID-19疫苗追加劑接種達14天(含)以上
- ◆ 高風險：
  - ◆ 有症狀抗原快篩
  - ◆ 無症狀已接種3劑滿14天—持續工作、健康監測至最後接觸滿7日、有症狀快篩
  - ◆ 無症狀未完整接種—自我隔離/居家辦公3天(若持續工作上班前每1-2天執行抗原快篩至最後接觸滿7日)、有症狀快篩
- ◆ 低風險：
  - ◆ 有症狀抗原快篩
  - ◆ 無症狀持續工作

2022/05/07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

# 快速了解

5/8起調整

居家檢疫	居家照護	居家隔離
所有入境者	無症狀或輕症確診者	同住親友及住宿同寢室友
<b>7+7</b> 隔離 自主健康管理	<b>7+7</b> 隔離 自主健康管理	<b>3+4</b> 隔離 自主防疫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落地採檢 PCR</li><li>檢疫期滿快篩陰性進入自主健康管理</li><li>另外提供一支快篩出現症狀時使用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距離發病/採檢日滿7天得解除隔離無須採檢及快篩</li><li>解隔後，進入自主健康管理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匡列時快篩</li><li>自主防疫4天快篩陰性可外出</li><li>學生須於自主防疫期滿次日快篩陰性後可上學</li></ul>
<b>自主健康管理</b>	<b>自主防疫</b>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無症狀者不須快篩就可外出及正常生活</li><li>避免出入人潮擁擠、接觸不特定對象的公共場域</li><li>禁止聚餐、聚會、公眾集會等群聚活動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非必要不出門，當日快篩陰性可外出工作或採買</li><li>可搭乘大眾運輸工具</li><li>禁止到校上課、餐廳內用、聚餐聚會、前往人潮擁擠場所及與不特定對象接觸</li></ul>	



新竹縣政府  
New Taipei County Government

f 楊文科



## 自5/8起 調整校園防疫措施

以「確診個案」為核心，

取消原

全校1/3或10班以上班級  
有確診者或密切接觸者，  
得實施全校暫停實體課程

規定

但學校仍可考量運作量能，因應調整  
學校授課方式，並通報主管機關備查

1

2022/05/07

## 自5/8起 各級學校課程、社團及活動

與確診個案前2日內有摘下口罩

共同活動15分鐘以上的課程、社團及活動人員：  
(師生、教練)

實施3天「防疫假」停止到校，由學校  
提供1人1劑快篩試劑

4

2022/05/07

## 自5/8起 國小及幼兒園

確診個案前2日內曾到校上課  
所屬班級的同學和老師：

暫停實體課程3天，由學校提供1人1劑  
快篩試劑

(招收國小以下學童)

▲補習班、安親班與課照中心比照辦理，所需快篩試劑由學校發放，  
不重複提供

防疫假不列入差勤紀錄

2

2022/05/07

## 自5/8起 國中及高中

確診個案前2日內曾到校上課  
所屬班級的座位九宮格同學：

實施3天「防疫假」停止到校，由學校  
提供1人1劑快篩試劑

(招收國中及高中學生)

▲補習班比照辦理，所需快篩試劑由學校發放，不重複提供

防疫假不列入差勤紀錄

3

2022/05/07

## 相關請假說明

學生

如確診、居家隔離、實施防疫假  
無法到校，不列入出缺勤紀錄

教職員工

如確診則請公假；如因同住親友  
確診而需居家隔離請防疫隔離假

家長

學生暫停實體課程或請防疫假期  
間，家長如需照顧學生可申請  
防疫照顧假

6

2022/05/07